

证券代码：603138

证券简称：海量数据

公告编号：2020-004

##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孟亚楠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《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股权激励计划”）及其摘要公告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增强公司专业管理人才和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的责任心、使命感，更好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和《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**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**

监事会认为：《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旨在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**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**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 月 20 日